

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
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〔2022〕2734号”文件，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50亿元公司债券。

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，期限为3年。发行价格每张100元。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，发行对象不超过200名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3年9月8日结束，发行总额为10亿元。发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发行期间

发行期间为2023年9月7日至2023年9月8日。

2、实际募集资金规模和票面利率

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整，票面利率为3.15%。

3、实际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超过200名，符合相关规定。

本期债券承销机构：

1) 牵头主承销机构：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；

经核查，本期债券实际获配机构中存在主承销商（东吴证券股份

有限公司)及其关联方认购的情形,认购报价一:【3.15%】,认购规模一:【0.2】亿元;认购报价二:【3.15%】,认购规模二:【1】亿元。

2) 联席主承销机构: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;

经核查,本期债券实际获配机构中不存在主承销商(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)及其关联方认购的情形,认购报价:【/】,认购规模:【/】亿元。

3) 联席主承销机构: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;

经核查,本期债券实际获配机构中不存在主承销商(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)及其关联方认购的情形,认购报价:【/】,认购规模:【/】亿元。

4) 联席主承销机构: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;

经核查,本期债券实际获配机构中不存在主承销商(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)及其关联方认购的情形,认购报价:【/】,认购规模:【/】亿元。

5) 联席主承销机构: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;

经核查,本期债券实际获配机构中不存在主承销商(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)及其关联方认购的情形,认购报价:【/】,认购规模:【/】亿元。

发行人在发行环节【不存在】直接或者间接认购自己发行的债券,发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百分之五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认购本期债券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)

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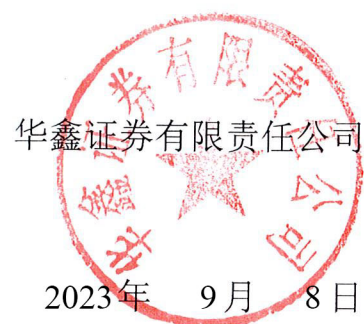


2023年9月8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)

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2023年9月8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）

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
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)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)

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3年7月2日

(本页无正文, 为《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
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)



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 9月 8日